

2006年初级《经济法基础》考试大纲（1-5）章(3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9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5_88_9D_c43_69571.htm

（2）判决撤销或者部分撤销，并可以判决被告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；（3）判决被告在一定期限内履行法定职责；（4）判决变更。

第二章 企业法律制度 [基本要求]

（一）掌握个人独资企业、合伙企业的设立条件；（二）掌握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及事务管理；（三）掌握合伙企业财产、合伙企业的事务执行、合伙企业与第三人关系、合伙企业的入伙与退伙；（四）熟悉个人独资企业、合伙企业的解散与清算；（五）了解企业的概念和分类；（六）了解个人独资企业、合伙企业的概念。

[考试内容]

第一节 企业法律制度概述

一、企业的概念

企业是指依法设立的以营利为目的、从事商品生产经营和服务活动的独立核算的经济组织。

二、企业的分类

- 1.按企业投资人的出资方式 and 责任形式不同，分为个人独资企业、合伙企业和公司制企业等。
- 2.按企业投资者不同，分为内资企业、外商投资企业和港、澳、台商投资企业。
- 3.按企业财产所有制性质的不同，分为全民所有制企业、集体所有制企业、私营企业等。
- 4.按企业规模大小的不同，分为大型企业、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。
- 5.按企业主要营业的性质不同，分为工业企业、商业企业、金融企业、交通运输企业、各种服务性企业等。
- 6.按企业的法律地位的不同，分为法人企业 and 非法人企业。
- 7.按企业行政隶属关系的不同，分为中央企业、地方企业、乡镇企业等。

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法律制度

一、个人独资企业的概念

个人独资企业是指依照《个人独资企业法》在中国境内设立

，由一个自然人投资，财产为投资人个人所有，投资人以其个人财产对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责任的经营实体。个人独资企业是非法人企业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